

2023 年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和随军家属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

（四）组织指导我市拥军优属工作；

（五）组织实施烈士纪念活动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 6 个职能科室，秘书科、办公室、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双拥工作科、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珠海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中心、珠海烈士陵园。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28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7.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7. 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9280. 05	本年支出合计	9280. 0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280.05	支出总计	9280.0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280.05	2874.33	6405.7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5	0.00	23.75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75	0.00	23.75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75	0.00	23.7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7.70	2793.23	6374.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41	49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5	6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83	16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16	18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1.10	0.00	71.1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1.10	0.00	41.1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596.19	2292.82	6303.37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81.16	1029.48	51.68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879.24	0.00	4879.24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295.54	1263.34	32.2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37.25	0.00	1337.2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10	8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10	81.1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4	3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2	3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4	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28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7.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9280. 05	本年支出合计	9280. 0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9280. 05	支出总计	9280. 05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280.05	2874.33	6405.7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5	0.00	23.75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75	0.00	23.75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75	0.00	23.7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7.70	2793.23	6374.47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41	497.4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5	60.3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83	163.8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16	182.1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08	91.08	0.00
[20809]退役安置	71.10	0.00	71.10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00	0.00	30.0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1.10	0.00	41.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596.19	2292.82	6303.37
[2082801]行政运行	1081.16	1029.48	51.68
[208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082804]拥军优属	4879.24	0.00	4879.24
[2082850]事业运行	1295.54	1263.34	32.2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37.25	0.00	1337.25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1.10	81.1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10	81.1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1.44	31.4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9.62	39.6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4	10.0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874.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06.98
[30101]基本工资	305.57
[30102]津贴补贴	850.92
[30103]奖金	183.64
[30107]绩效工资	365.2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1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1.0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9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
[30113]住房公积金	224.1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1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26.35
[30202]印刷费	2.00
[30203]咨询费	3.00
[30205]水费	15.10
[30206]电费	37.20
[30207]邮电费	11.00
[30209]物业管理费	62.60
[30211]差旅费	9.9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30213]维修（护）费	14.00
[30214]租赁费	0.48
[30216]培训费	1.20
[30217]公务接待费	5.45
[30218]专用材料费	1.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劳务费	3.15
[30228]工会经费	16.09
[30229]福利费	51.7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4.6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18
[30302]退休费	220.26
[30303]退职（役）费	3.9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
[310]资本性支出	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21.67	321.67	0.00	0.00
“三公”经费	20.95	20.9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00	6.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50	9.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9.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45	5.45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405.7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90.62
[30201]办公费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63.38
[30211]差旅费	4.5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26]劳务费	3.22
[30227]委托业务费	359.5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4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5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5.10
[30302]退休费	709.40
[30305]生活补助	4.5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7]医疗费补助	103.5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7.66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 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874. 33	2874. 33	2874. 33	0. 00	0. 00	0. 00	0. 00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231. 84	1231. 84	1231. 84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19. 87	1019. 87	1019. 87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44	165. 44	165. 44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6. 54	46. 54	46. 54	0. 00	0. 00	0. 00	0. 00
珠海市退役军人服 务中心	249. 97	249. 97	249. 97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19. 60	219. 60	219. 60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37	30. 37	30. 37	0. 00	0. 00	0. 00	0. 00
珠海市军队离休退 休干部服务中心	1052. 32	1052. 32	1052. 32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33. 40	833. 40	833. 40	0. 00	0. 00	0. 00	0. 0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0	97.50	97.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42	116.42	116.4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珠海烈士陵园	340.20	340.20	340.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34.12	234.12	234.1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6	35.86	35.8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2	70.22	70.22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405.72	6405.72	6405.72	0.00	0.00	0.00	0.00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117.28	5117.28	5117.28	0.00	0.00	0.00	0.00	
党建经费	23.75	23.75	23.75	0.00	0.00	0.00	0.00	
办公大楼物业管理费	51.68	51.68	51.68	0.00	0.00	0.00	0.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3414.46	3414.46	3414.46	0.00	0.00	0.00	0.00	
企业军转干部优抚抚恤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服务，切实维护企业军转干部合法权益，预计开展走访慰问和困难帮扶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重大节日的慰问关爱、重大疾病困难补助和遗属慰问金等，预计达到企业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军转干部思想稳定，解决企业军转干部实际困难的目的。
军转干部体检、考试项目经费	5.42	5.42	5.4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文件规定，组织拟报考公安机关转业军官进行考前体检和考试竞岗转业军官考试考务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体检和考试，预计体检工作在全省组织统一报名考试前完成、考试考务工作按要求如期顺利完成。
组织优抚对象参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开展的系列活动	0.92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为了更好的服务优抚对象，预计开展优抚对象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和组织一定数量的优抚对象赴广东省第二荣军医院疗养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租车、住宿、组织活动等，预计达到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保障优抚对象医疗的目的。
为优抚对象 评定残疾等级医 生发放补助金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为了由专业医生进行医学鉴定，预计开展伤残评定过程中，需要指定三名医疗卫生专家出具残疾等级医学鉴定意见的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残疾等级评定等，预计达到保障残疾评定公平公正的目的。
退役士兵、优 抚对象临时补助、 驻珠海警部队官 兵关爱慰问项目 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妥善解决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临时困难，预计特殊时期进行临时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放慰问金，预计达到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配合做好全市的稳定工作的目的。
原珠海籍港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更好的关爱烈属，预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澳烈属慰问活动经费								开展慰问原珠海籍港澳烈属活动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慰问金等，预计达到体现珠海市政府对原珠海籍港澳烈属的关心慰问的目的。
双拥服务保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市双拥办日常工作所需开支，用于订阅《中国双拥》杂志联办协议征订刊物费用；驻军代表联合办公人员交通补贴费用等。
为驻澳门部队新兵制作行李箱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表达珠海市委市政府及珠海人民对驻澳门部队建设的支持和对官兵的关心，计划2023年驻澳门部队新兵进驻珠海基地时，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向驻澳门部队新战士每人赠送一个行李箱，大力发扬珠海市作为全国双拥模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范城的拥军优属优良传统。
春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突进珠海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做到双拥活动制度化、经常化，年度有计划、季度有安排、节日有走访、平时有活动，计划在 2023 年春节期间党政主要领导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将珠海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送到驻军及重点优抚对象。
“八一”建军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推进珠海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做到双拥活动制度化、经常化，年度有计划、季度有安排、节日有走访、平时有活动，计划在 2023 年“八一”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建军节期间党政主要领导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将珠海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送达驻军及重点优抚对象。
军转干部高校培训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解决 2022 年军转干部专业不匹配“人岗不相适”的现象，达到“人岗相适”的效果。
随军家属自主择业安置补助金	923.45	923.45	923.45	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我市双拥共建工作，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随军家属按计划开展相关经费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放一次性安置补助金，预计年底前完成发放任务，确保相关待遇落实到位。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及军属专场招聘会项目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能精准聚焦企业、退役军人的实际需求，切实提高人岗匹配效率，实现退役军人更高质量的就业。
帮扶工作经费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对象有幸福感。
优抚对象住院医疗一站式结算服务系统运维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档案整理费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做好档案管理工作，拟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业务档案整理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对局机关各项业务档案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的整理，以便移交市档案馆留存。
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宣传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政策知晓率，预计开展信息宣传工作，“八一”建军节期间，计划于日月贝、公交站台投放庆祝标语公益广告，于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投放宣传夹报，在全社会营造军爱民、民拥军的双拥氛围，同时也为推进退役军人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创建新一轮双拥模范城活动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23 年是新一轮全国和广东省双拥模范城检查评比年，我市将在宣传、组织活动、迎检等方面开展大量的工作，保障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展，实现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的目标。
社会组织拥军服务项目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军政军民团结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引入专业社会力量深入开展拥军活动，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搭台、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社会化拥军格局，特设立“专业社工进军营”服务项目，由社会组织根据珠海驻珠海军警部队的实际情况为部队官兵提供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此项目需社会组织工作人员 3 名，开展走访/电访、心理咨询、政策咨询、专业个案服务、特色拥军活动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转发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双拥在基层”活动的通知》《关于深入开展“双百拥军行”活动的通知》和《2016 年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的通知》精神，为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促进双拥工作在基层有效落实，着力帮助基层部队官兵和广大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结合“双拥在基层”活动，组织爱国拥军企业、社会组织为部队开展“双百拥军行”活动，深入推进“情系边海防官兵活动”，为部队官兵开展技能培训、军地青年联谊、“老兵一日看珠海”等系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活动，组织海岛优秀官兵参观航展。
法律顾问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适应新时代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多样化需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和退役军人法治建设，预计开展购买法律服务，工作内容包括聘请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咨询机制，预计达到提升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的目的。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对退役士兵提出社会保险补缴申请的及时审核，符合条件的应补尽补。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经费	103.54	103.54	103.54	0.00	0.00	0.00	0.00	为了掌握了解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身心状况,预计开展年度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男、女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规定内容,预计达到群体稳定,进一步了解掌握人员身体状况的目的。
珠海市退役军人“十大先锋”宣传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珠海市退役军人“十大先锋”先进典型培树活动,加强对广大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引领,讲好退役军人故事,展现退役军人风采,持续激发退役军人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
涉军群体信访维稳应急专项经费	81.38	81.38	81.38	0.00	0.00	0.00	0.00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 (2022) 28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经费	1. 58	1. 58	1. 58	0. 00	0. 00	0. 00	0. 00	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 415 人，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关怀。
粤财社 (2022) 313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适应性培训补助	41. 10	41. 10	41. 10	0. 00	0. 00	0. 00	0. 00	对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参加中高职教育以及其他高等学历教育给予补助，对被评选为省级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实训）示范基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给予一次性奖补，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举办创业创新大赛，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保障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促进社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会和谐稳定发展。
珠海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88.70	88.70	88.70	0.00	0.00	0.00	0.00	
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参观学习活动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预计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参观学习活动，工作内容包括在清明、烈士纪念日等时间节点，以红色教育、当地经济社会建设成果等主题，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到红色教育基地、优秀企业等场所开展参观学习活动，预计达到教育退役军人，引导退役军人的正确舆论导向，激发退役军人争先创优、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潜力，积极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慰问经费	41.00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做好退役军人帮扶工作，预计在春节、八一、国庆（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慰问工作，重点慰问建国前参加革命的老战士、老革命及其配偶；“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烈士遗属；残疾军人；荣立二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退役军人；遭遇重大变故或遇到重大困难的现役和退役军人家庭。预计全年共慰问不少于 512 户，预计达到帮助困难退役军人，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形成全社会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的目的。
退役军人服务联盟信息平台运管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营造尊崇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氛围，预计开展服务联盟信息平台（小程序）运管项目，工作内容包括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年为小程序提供技术支撑，在原有功能的基础上对软件系统进行日常运维，相关功能模块的升级、改造，解决小程序可能存在的漏洞，确保小程序运行顺畅、稳定、数据安全；做好用户账号审核认证、入驻单位的资格审查、发布信息和更新信息的审核，提供产品或服务上架指导、小程序使用指导等服务，做好小程序内容更新维护等其他日常维护服务工作，确保退役军人服务联盟信息平台正常运营，为现役军人和退役军人提供服务。
关爱退役军人社会工作服务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做好退役军人帮扶工作，预计开展关爱退役军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								社会工作服务，工作内容包括请社工机构为有需要的退役军人开展兴趣班、个案帮扶等专业社工服务，预计达到为有需要的退役军人培养兴趣爱好、舒缓情绪、压力、解决困难等问题的目的。
宣传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为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的氛围，预计通过多方式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政策法规、服务动态，工作内容包括开展退役军人政策法规、先进事迹、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等宣传工作，组织各类宣传活动，制作宣传视频以及其他宣传资料、宣传物品等，预计达到宣传典型和普法的目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物业管理费	11.70	11.70	11.70	0.00	0.00	0.00	0.00	为维护服务大厅来访秩序和安全，预计要安排 1 名特保人员维持秩序，1 名保洁人员做好清洁工作，预计确保服务大厅工作人员和来访服务对象的安全，确保我单位办公和服务场所干净整洁。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地方社会建设，预计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活动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费用包括志愿者交通费补助（10 元/人/次）、餐费（25 元/人/餐）、制作活动横幅、采购应急药物、饮用水、制作志愿者服装等，预计达到引导退役军人在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基础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主动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生态环保、精神文明、国防教育、拥军优属等事业，用于参加应急救援和应对突发事件，以实际行动服务社会、回报社会，在志愿服务中感受自身社会价值、赢得社会尊重尊崇的目的。
珠海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845.19	845.19	845.19	0.00	0.00	0.00	0.00	
军休干部特需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休退休干部的两个待遇（政治待遇、生活待遇）。预计开展重大节日慰问”八一“、“春节“、军休干部住院探望等；落实军休干部学习、参观学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活动等；开展军休干部医疗保障知识普及活动等服务保障工作等；落实军休干部 2 年一次的探亲报销车船费；达到军休干部“六有”：“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的。
军休干部群体信访维稳应急专项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等 6 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水平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发[2020]56 号文）以及《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 6 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水平的通知》（粤退役军人发[2021]67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号），进一步做好我市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切实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确保军休干部思想稳定。
军休人员离退休费补差经费	709.40	709.40	709.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文件要求，预计年度1至12月份开展生活待遇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逐月发放生活补助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退休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按标准及时落实到位。
军休干部和遗属节日慰问金（军休中心）	80.60	80.60	80.60	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双拥共建工作，预计春节和“八一”按要求开展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走访和发放节日慰问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和遗属均能按标准及时领取到节日慰问金。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 (2022) 28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经费(市军休中心)	11.19	11.19	11.19	0.00	0.00	0.00	0.00	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 415 人，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关怀。
珠海烈士陵园	354.55	354.55	354.55	0.00	0.00	0.00	0.00	
“9.30”烈士纪念日活动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作出关于设立烈士纪念日的决定，将每年 9 月 30 日设立为纪念日，为做好 2022 年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协助市委市政府圆满完成 930 烈士纪念日活动。
零散烈士迁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将不定期实施已建成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移经费								散烈士纪念设施的迁移和篆刻工作，及迁移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工作。
革命史料馆 经费	27.20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珠海市革命史料馆于 2005 年 8 月建成并对公众开放，为了保证史料馆内的正常开馆参观活动，同时做好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宣传等工作。（馆内 1300 多张历史图片及 20 多万的文字内容，收藏文物 38 件及一批纪念品、复制品、仿制品等，从而更全面系统地呈现了珠海百年革命史迹和现代美丽珠海，2023 年申请专项经费 41 万元）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定额补助	322.35	322.35	322.35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280.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272.64 万元，下降 70.6%，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 2023 年经费预算及时拨付各区、工资政策调整以及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经费减少；支出预算 9,280.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272.64 万元，下降 70.6%，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 2023 年经费预算及时拨付各区、工资政策调整以及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0.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5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9.5%，主要原因是参考上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使用金额减少预算；公务接待费 5.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参考上年度接待费实际使用金额减少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21.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31 万元，下降 13.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费用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27.2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82.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44.78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845.2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3957.24 平方米，车辆 6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7 万元，主要是购置办公设备和更换已到报废期限而且不能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特需费	30.00	为了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

		的离休退休干部的两个待遇（政治待遇、生活待遇）。 预计开展重大节日慰问”八一“、“春节“、军休干部住院探望等；落实军休干部学习、参观学习活动等；开展军休干部医疗保障知识普及活动等服务保障工作等；落实军休干部2年一次的探亲报销车船费；达到军休干部“六有”：“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的。
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参观学习活动	3.00	为了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预计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参观学习活动，工作内容包括在清明、烈士纪念日等时间节点，以红色教育、当地经济社会建设成果等主题，组织退役军人优秀代表到红色教育基地、优秀企业等场所开展参观学习活动，预计达到教育退役军人，引导退役军人的正确舆论导向，激发退役军人争先创优、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潜力，积极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
退役军人慰问经费	41.00	为了做好退役军人帮扶工作，预计在春节、八一、国庆（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慰问工作，重点慰问建国前参加革命的老战士、老革命及其配偶；“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烈士遗属；残疾军人；荣立二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退役军人；遭遇重大变故或遇到重大困难的现役和退役军人家庭。预计全年共慰问不少于512户，预计达到帮助困难退役军人，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形成全社会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的目的。

		的。
退役军人服务联盟信息平台运管经费	7.00	为了营造尊崇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氛围，预计开展服务联盟信息平台（小程序）运管项目，工作内容包括全年为小程序提供技术支撑，在原有功能的基础上对软件系统进行日常运维，相关功能模块的升级、改造，解决小程序可能存在的漏洞，确保小程序运行顺畅、稳定、数据安全；做好用户账号审核认证、入驻单位的资格审查、发布信息和更新信息的审核，提供产品或服务上架指导、小程序使用指导等服务，做好小程序内容更新维护等其他日常维护服务工作，确保退役军人服务联盟信息平台正常运营，为现役军人和退役军人提供服务。
关爱退役军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16.00	为了做好退役军人帮扶工作，预计开展关爱退役军人社会工作服务，工作内容包括请社工机构为有需要的退役军人开展兴趣班、个案帮扶等专业社工服务，预计达到为有需要的退役军人培养兴趣爱好、舒缓情绪、压力、解决困难等问题的目的。
宣传经费	7.00	为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的氛围，预计通过多方式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政策法规、服务动态，工作内容包括开展退役军人政策法规、先进事迹、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等宣传工作，组织各类宣传活动，制作宣传视频以及其他宣传资料、宣传物品等，预计达到宣传典型和普法的目的。
物业管理费	11.70	为维护服务大厅来访秩序和安全，预计要安排 1 名特保人员维持秩序，1 名保洁人

		员做好清洁工作，预计确保服务大厅工作人员和来访服务对象的安全，确保我单位办公和服务场所干净整洁。
“9.30”烈士纪念日活动经费	3.00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作出关于设立烈士纪念日的决定，将每年9月30日设立为纪念日，为做好2022年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协助市委市政府圆满完成930烈士纪念日活动。
零散烈士迁移经费	2.00	每年将不定期实施已建成零散烈士纪念设施的迁移和篆刻工作，及迁移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工作。
革命史料馆经费	27.20	珠海市革命史料馆于2005年8月建成并对公众开放，为了保证史料馆内的正常开馆参观活动，同时做好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宣传等工作。（馆内1300多张历史图片及20多万的文字内容，收藏文物38件及一批纪念品、复制品、仿制品等，从而更全面系统地呈现了珠海百年革命史迹和现代美丽珠海，2023年申请专项经费41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优抚抚恤经费	50.00	为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服务，切实维护企业军转干部合法权益，预计开展走访慰问和困难帮扶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重大节日的慰问关爱、重大疾病困难补助和遗属慰问金等，预计达到企业军转干部思想稳定，解决企业军转干部实际困难的目的。
军转干部体检、考试项目经费	5.42	根据国家和省文件规定，组织拟报考公安机关转业军官进行考前体检和考试竞岗转业军官考试考务工作，工作

		内容包括体检和考试，预计体检工作在全省组织统一报名考试前完成、考试考务工作按要求如期顺利完成。
组织优抚对象参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开展的系列活动	0.92	为了更好的服务优抚对象，预计开展优抚对象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和组织一定数量的优抚对象赴广东省第二荣军医院疗养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租车、住宿、组织活动等，预计达到保障优抚对象医疗的目的。
为优抚对象评定残疾等级医生发放补助金	1.50	为了由专业医生进行医学鉴定，预计开展伤残评定过程中，需要指定三名医疗卫生专家出具残疾等级医学鉴定意见的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残疾等级评定等，预计达到保障残疾评定公平公正的目的。
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临时补助、驻珠海警部队官兵关爱慰问项目经费	15.00	为了妥善解决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临时困难，预计特殊时期进行临时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放慰问金，预计达到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配合做好全市的稳定工作的目的。
原珠海籍港澳烈属慰问活动经费	3.00	为了更好的关爱烈属，预计开展慰问原珠海籍港澳烈属活动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慰问金等，预计达到体现珠海市政府对原珠海籍港澳烈属的关心慰问的目的。
双拥服务保障经费	1.00	保障市双拥办日常工作所需开支，用于订阅《中国双拥》杂志联办协议征订刊物费用；驻军代表联合办公人员交通补贴费用等。
为驻澳门部队新兵制作行李箱	8.00	为表达珠海市委市政府及珠海人民对驻澳门部队建设的支持和对官兵的关心，计划2023年驻澳门部队新兵进驻珠海基地时，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向驻澳门部队新战士

		每人赠送一个行李箱，大力发扬珠海市作为全国双拥模范城的拥军优属优良传统。
春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140.00	为进一步突进珠海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做到双拥活动制度化、经常化，年度有计划、季度有安排、节日有走访、平时有活动，计划在2023年春节期间党政主要领导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将珠海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送到驻军及重点优抚对象。
“八一”建军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65.00	为进一步推进珠海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做到双拥活动制度化、经常化，年度有计划、季度有安排、节日有走访、平时有活动，计划在2023年“八一”建军节期间党政主要领导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将珠海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送达驻军及重点优抚对象。
军转干部高校培训经费	6.00	为了解决2022年军转干部专业不匹配“人岗不相适”的现象，达到“人岗相适”的效果。
随军家属自主择业安置补助金	923.45	为做好我市双拥共建工作，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随军家属按计划开展相关经费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发放一次性安置补助金，预计年底前完成发放任务，确保相关待遇落实到位。
退役军人及军属专场招聘会项目经费	14.00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能精准聚焦企业、退役军人的实际需求，切实提高人岗匹配效率，实现退役军人更高质量的就业。
义务兵优待金	500.00	义务兵优待金与香洲区5:5比例分担，有效的保障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发放。

优抚对象三难经费	118.00	为解决我市部分优抚对象存在的“住房难、生活难、医疗难”等问题。
优抚对象三难经费	135.00	为解决我市部分优抚对象存在的“住房难、生活难、医疗难”等问题。
优抚对象三难经费	35.00	为解决我市部分优抚对象存在的“住房难、生活难、医疗难”等问题。
优抚对象三难经费	10.00	为解决我市部分优抚对象存在的“住房难、生活难、医疗难”等问题。
优抚对象社保补助经费	80.00	为符合领取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补助社保，有效的保障优抚对象得到好的医疗优待。
优抚对象社保补助经费	80.50	为符合领取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补助社保，有效的保障优抚对象得到好的医疗优待。
优抚对象社保补助经费	25.00	为符合领取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补助社保，有效的保障优抚对象得到好的医疗优待。
优抚对象社保补助经费	13.00	为符合领取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补助社保，有效的保障优抚对象得到好的医疗优待。
优抚对象中秋节慰问经费	12.0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对象有幸福感。
优抚对象中秋节慰问经费	14.2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对象有幸福感。
优抚对象中秋节慰问经费	3.5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

		对象有幸福感。
优抚对象中秋节慰问经费	1.2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对象有幸福感。
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1000.00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的决定： 第六十条 义务兵退出现役，按照国家规定发给退役金，由安置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接收，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可以发给经济补助。
军休人员离退休费补差经费	860.35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文件要求，预计年度 1 至 12 月份开展生活待遇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逐月发放生活补助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退休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按标准及时落实到位。
军休人员离退休费补差经费	61.10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文件要求，预计年度 1 至 12 月份开展生活待遇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逐月发放生活补助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退休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按标准及时落实到位。
军休干部群体信访维稳应急专项经费	14.00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等 6 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水平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发[2020]56 号文）以及《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 6 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水平的通知》（粤退役军人发[2021]67 号），进一步做好我市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切实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确保军休

		干部思想稳定。
优抚对象社保补助经费	1.50	为符合领取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补助社保，有效的保障优抚对象得到好的医疗优待。
优抚对象中秋节慰问经费	0.10	拟计划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向全市 3875 名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每人赠送 1 盒月饼和中秋贺卡 1 张，使优抚对象有幸福感。
优抚对象住院医疗一站式结算服务系统运维费	2.00	
档案整理费用	1.00	为了做好档案管理工作，拟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业务档案整理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对局机关各项业务档案的整理，以便移交市档案馆留存。
宣传经费	20.00	为了宣传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政策知晓率，预计开展信息宣传工作，“八一”建军节期间，计划于日月贝、公交站台投放庆祝标语公益广告，于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投放宣传夹报，在全社会营造军爱民、民拥军的双拥氛围，同时也为推进退役军人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创建新一轮双拥模范城活动经费	25.00	2023 年是新一轮全国和广东省双拥模范城检查评比年，我市将在宣传、组织活动、迎检等方面开展大量的工作，保障创建工作顺利开展，实现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的目标。
社会组织拥军服务项目经费	35.00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军政军民团结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引入专业社会力量深入开展拥军活动，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搭台、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社会化拥军格局，特设立“专

		业社工进军营”服务项目，由社会组织根据珠海驻珠海军警部队的实际情况为部队官兵提供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此项目需社会组织工作人员3名，开展走访/电访、心理咨询、政策咨询、专业个案服务、特色拥军活动等。根据《转发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双拥在基层”活动的通知》《关于深入开展“双百拥军行”活动的通知》和《2016年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的通知》精神，为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促进双拥工作在基层有效落实，着力帮助基层部队官兵和广大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结合“双拥在基层”活动，组织爱国拥军企业、社会组织为部队开展“双百拥军行”活动，深入推进“情系边海防官兵活动”，为部队官兵开展技能培训、军地青年联谊、“老兵一日看珠海”等系列活动，组织海岛优秀官兵参观航展。
法律顾问费	3.00	为适应新时代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多样化需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和退役军人法治建设，预计开展购买法律服务，工作内容包括聘请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咨询机制，预计达到提升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的目的。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50.00	为了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对退役士兵提出社会保险补缴申请的及时审核，符合条件的应补尽补。
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	103.54	为了掌握了解企业军转干部

经费		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身心状况，预计开展年度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男、女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规定内容，预计达到群体稳定，进一步了解掌握人员身体状况的目的。
珠海市退役军人“十大先锋”宣传费	23.00	通过开展珠海市退役军人“十大先锋”先进典型培树活动，加强对广大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引领，讲好退役军人故事，展现退役军人风采，持续激发退役军人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3.00	为了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地方社会建设，预计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活动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费用包括志愿者交通费补助（10 元/人/次）、餐费（25 元/人/餐）、制作活动横幅、采购应急药物、饮用水、制作志愿者服装等，预计达到引导退役军人在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基础上，主动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生态环保、精神文明、国防教育、拥军优属等事业，用于参加应急救援和应对突发事件，以实际行动服务社会、回报社会，在志愿服务中感受自身社会价值、赢得社会尊重尊崇的目的。
优抚对象三难经费	2.00	为解决我市部分优抚对象存在的“住房难、生活难、医疗难”等问题。
军休人员离退休费补差经费	709.40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文件要求，预计年度 1 至 12 月份开展生活待遇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逐月发放生活补助金，确保我市健在

		的军休干部、退休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按标准及时落实到位。
粤财社〔2022〕282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经费	1.58	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415人，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关怀。
粤财社〔2022〕285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医疗保障经费（香洲区）	70.00	
军休干部和遗属节日慰问金（军休中心）	80.60	为做好双拥共建工作，预计春节和“八一”按要求开展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走访和发放节日慰问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和遗属均能按标准及时领取到节日慰问金。
军休干部和遗属节日慰问金（斗门区）	5.50	为做好双拥共建工作，预计春节和“八一”按要求开展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走访和发放节日慰问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和遗属均能按标准及时领取到节日慰问金。
军休干部和遗属节日慰问金（金湾区）	0.10	为做好双拥共建工作，预计春节和“八一”按要求开展慰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走访和发放节日慰问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和遗属均能按标准及时领取到节日慰问金。
粤财社〔2022〕285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医疗保障经费（高新区）	2.00	为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建立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制度，保障水平应与当地经济发展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给予优抚对象医疗服务优惠和照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
粤财社〔2022〕285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医疗保障经费（斗门区）	96.00	为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建立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制度，保障水平应与当地经济发展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给予优抚对象医疗服

		务优惠和照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
粤财社〔2022〕285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医疗保障经费（金湾区）	20.00	为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建立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制度，保障水平应与当地经济发展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给予优抚对象医疗服务优惠和照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
粤财社〔2022〕28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高新区）	108.6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粤财社〔2022〕28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万山区）	3.4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粤财社〔2022〕28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斗门区）	67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粤财社〔2022〕28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香洲区）	116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粤财社〔2022〕28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金湾区）	197.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粤财社〔2022〕278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斗门区）	46.26	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保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2. 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并开展为重点优抚对象送医送药活动，帮助解决他们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的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78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香洲区）	59.90	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

		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保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2. 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并开展为重点优抚对象送医送药活动，帮助解决他们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的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78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金湾区）	13.92	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保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2. 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并开展为重点优抚对象送医送药活动，帮助解决他们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的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2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经费（市军休中心）	11.19	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415人，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关怀。
粤财社〔2022〕282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经费（斗门区）	0.75	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415人，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关怀。
粤财社〔2022〕278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高新区）	4.77	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

		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保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2. 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并开展为重点优抚对象送医送药活动，帮助解决他们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的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香洲区）	50.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建设，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斗门区）	30.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建设，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金湾区）	45.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建设，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

		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7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万山区）	15.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建设，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287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高新区）	15.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建设，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粤财社（2022）313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适应性培训补助	41.10	对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参加中高职教育以及其他高等学历教育给予补助，对被评选为省级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实训）示范基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给予一次性奖补，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举办创业创新大赛，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保障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